**后勤保障部修缮服务中心基层一般岗位聘任工作方案**

根据《后勤保障部基层岗位选拔聘任工作实施办法》及班组长聘任工作指导意见等相关文件要求，制订本中心一般基层岗位聘任工作方案。

**一、岗位需求**

本中心2018年编制数 114 人，除科级干部（含助理） 6 人、内勤事务岗 1 人、目标管理责任人 人外，本次基层一般岗位聘任总需求不超过 107 人，其中班组长 9 人。详见下表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工种（岗位） | 编制数 | 需求数 | 含班组长人数 |
| 维修电工 | 19 | 19 | 3 |
| 水工 | 18 | 18 | 2 |
| 电焊工 | 2 | 2 |  |
| 木工 | 19 | 19 | 2 |
| 瓦工 | 7 | 7 | 1 |
| 高配值班 | 20 | 20 |  |
| 报修平台 | 7 | 7 |  |
| 仓库保管 | 6 | 6 | 1 |
| 电话维修 | 3 | 3 |  |
| 低配巡查 | 3 | 3 |  |
| 工程核算 | 2 | 2 |  |
| 采购 | 1 | 1 |  |
| 合计 | 107 | 107 | 9 |

注：工种（岗位）以通大部后〔2018〕9 号《南通大学后勤保障部非编人员薪酬制度实施方案》附件1为准。

**二、组织领导**

本中心成立基层岗位聘任工作实施小组

组长： 程鹏

成员：顾雅美、徐军、吴广剑、戴西林、缪军、赵玉芝、潘杰

**三、聘任工作细则**

1．班组长设置依据

三校区各设维修电工班组长1名，其中主校区电工兼管高配值班，启秀校区电工班组长兼管水工班组，钟秀校区电工班组兼管报修平台、仓库保管；

 主校区、钟秀校区各设水工班组长1名，其中主校区水工班组长兼管报修平台，钟秀校区水工班组长兼管木工、瓦工；

 主校区、启秀校区各设木工班组长1名，其中启秀校区木工班组长兼管仓库保管、报修平台；

 主校区设瓦工班组长、仓库保管班组长各1名，其中主校区瓦工维修任务重，需专人负责管理，仓库进出库量大，需做好大量数据统计工作。

2．班组长任职条件

（1）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，具有履行职责所需要的思想水平；

（2）具有胜任工作的业务知识、专业技能和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且身体健康；

（3）具有爱岗敬业精神，工作勤奋，吃苦耐劳，技术过硬；

（4）具有遵守纪律观念，服从安排，按章做事，沟通灵活;

（5）具有团队协作精神，顾全大局，团结同志，服务师生;

（6）年龄：女性不超过50周岁（具有技师及以上工人技术等级的，可放宽至55周岁），男性不超过60周岁；

（7）近2年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等次。

（8）应聘维修电工班组长需有电工操作证。

3．其他岗位的特殊任职要求（年龄、学历、持证等）

 （1）维修电工需具备电工操作证；

 （2）电焊工需具备电焊工操作证；

 （3）高配值班需具备电工进网作业许可证（高压）、 电工操作证（高压）；

 （4）低配巡查需具备电工进网作业许可证、电工操作证。

4．工作步骤和时间安排

**（一）班组长：**

1.应聘本人自愿填写《2018年后勤保障部班组长选拔聘任申报表》并提交聘任工作实施小组，截止提交时间为2018年7月27日。

2.聘任工作实施小组于2018年7月28日对提交的班组长选拔聘任申报表进行审核，讨论决定是否推荐。

3.中心将选拔推荐结果上交分管领导，经分管部领导批准后，在一定范围内对拟聘任人选进行公示，填写《2018年后勤保障部班组长选拔聘任审批表》及《2018年后勤保障部班组长选拔聘任汇总表》），报保障部工作组。

4.拟聘任人选经部务会议审定后，由后勤保障部发文聘任。

**（二）基层岗位：**

1.应聘本人自愿填写《后勤保障部基层岗位申报表》并上交班组长，截止提交时间为2018年7月27日。

2.班组长对提交的申报表进行审核，并交由聘任工作实施组于2018年7月28日讨论决定是否推荐。

3.聘任工作组将推荐结果上交分管领导，经分管部领导批准后确定聘用，并将聘用结果上报保障部。

**四、未聘人员的分流安置意见**

1、内部转岗

对未能竞聘上岗的人员，中心坚持内部安置为主的原则，实行转岗或分流安置。未聘人员可申报职数未满的岗位。待聘任后，中心依据其新岗位，确定其工资待遇，岗变薪变。未聘人员如有意愿申报其他中心空缺岗位，请自行联系相关中心，提交聘任申请。

2、辞职

未聘人员未能接受中心安排转岗或分流安置的可以提出申请，要求辞职自谋职业；未聘人员不提出调动或辞职的，中心有权终止其劳动合作关系，并予以辞退。

中心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

**分管部领导审核意见：**

分管部领导签名：

年 月 日